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EXTRAWELL PHARMACEUTICAL HOLDINGS LIMITED

### 精優藥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58)

####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

精優藥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收益	3	89,218	85,762
銷售成本		<u>(39,618)</u>	<u>(43,713)</u>
毛利		49,600	42,049
其他收入	4	10,214	90,514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5	78,863	(37,522)
銷售及分銷費用		(40,170)	(32,259)
行政費用		(26,402)	(27,007)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908)	1
可換股債券之實際利息開支		<u>(7,823)</u>	<u>(6,590)</u>
除所得稅前溢利	6	63,374	29,186
所得稅(支出)／抵免	7	<u>(50)</u>	<u>86</u>
本年度溢利		<u>63,324</u>	<u>29,272</u>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b>其他全面(開支)／收益</b>			
<i>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6,881)	11,956
<i>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u>(59,047)</u>	<u>—</u>
本年度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u>(65,928)</u>	<u>11,956</u>
本年度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u>(2,604)</u>	<u>41,228</u>
<b>以下人士應佔本年度溢利／(虧損)：</b>			
本公司擁有人		64,030	29,930
非控股權益		<u>(706)</u>	<u>(658)</u>
		<u>63,324</u>	<u>29,272</u>
<b>以下人士應佔本年度全面(開支)／收益總額：</b>			
本公司擁有人		(2,042)	41,881
非控股權益		<u>(562)</u>	<u>(653)</u>
		<u>(2,604)</u>	<u>41,228</u>
		港仙	港仙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b>			
— 基本	8	<u>2.68</u>	<u>1.25</u>
— 攤薄		<u>2.18</u>	<u>1.11</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投資物業		1,378	1,437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0,740	155,469
預付租賃付款		9,236	10,017
無形資產		1,807	1,807
可換股債券投資		—	417,78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469,737	—
可供出售投資		—	59,047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	—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330,062	330,970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29,388	22,505
貸款予一間聯營公司		5,027	—
遞延稅項資產		69	69
		<u>987,444</u>	<u>999,104</u>
<b>流動資產</b>			
存貨		5,824	4,100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0	20,047	21,076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1,106	8,361
可供出售投資		—	1,87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769	—
已抵押銀行存款		20,994	20,502
現金及銀行結餘		148,902	161,765
		<u>208,642</u>	<u>217,679</u>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11	8,125	6,916
預提費用、其他應付款項及合約負債		56,201	60,721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	19,780
政府補助之遞延收入		125	98
應付稅項		15,287	16,255
		<u>79,738</u>	<u>103,770</u>
<b>流動資產淨值</b>		<u>128,904</u>	<u>113,909</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1,116,348</u>	<u>1,113,013</u>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附註		
<b>非流動負債</b>		
可換股債券	49,635	41,812
政府補助之遞延收入	<u>5,142</u>	<u>4,122</u>
	<u>54,777</u>	<u>45,934</u>
<b>資產淨值</b>	<u>1,061,571</u>	<u>1,067,079</u>
<b>權益</b>		
股本	23,900	23,900
儲備	<u>1,042,752</u>	<u>1,047,673</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066,652	1,071,573
非控股權益	<u>(5,081)</u>	<u>(4,494)</u>
<b>權益總額</b>	<u>1,061,571</u>	<u>1,067,079</u>

附註：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乃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其註冊辦事處地址位於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其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鯉魚涌英皇道979號太古坊德宏大廈22樓2206-08室。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本公司旗下附屬公司及一間聯營公司之主要業務將載於年度報告所載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a)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一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會計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合併金融工具會計處理之所有三個方面：(1)分類及計量；(2)減值；及(3)對沖會計處理。自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已導致本集團會計政策及綜合財務報表所確認的金額產生變動。

#### (i) 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

下表概述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截至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之儲備期初結餘、保留盈利及非控股權益（除稅後）之影響（增加／（減少））：

	千港元
保留盈利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保留盈利	297,225
按公平值計量之可供出售之投資重新分類至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及計量可換股債券之全部投資之綜合影響（下文附註I至III）	21,229
貿易應收賬款之預期信貸損失（「預期信貸損失」）增加（下文附註(ii)）	(69)
	<hr/>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之經重列保留盈利	<u>318,385</u>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非控股權益 (4,494)  
貿易應收賬款之預期信貸損失增加(下文附註(ii)) (25)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之經重列非控股權益 (4,519)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儲備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之儲備結餘 —  
可供出售投資重新分類至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下文附註I) (24,039)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之經重列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之儲備結餘 (24,039)

附註：

- (I) 截至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若干可供出售投資已自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新分類至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本集團擬持有該等股本投資以配合長期策略目標。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本集團於首次應用日期已指定該等股本投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因此，公平值為59,047,000港元之金融資產自按公平值計量之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新分類至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而公平值虧損24,039,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自保留盈利重新分類至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
- (II)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非上市金融工具已自按公平值計量之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新分類至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其不可釐定之回報率導致金融資產未能符合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準則，原因為不可釐定之回報率不會導致純粹為支付金融資產之本金及未償還本金金額之利息。因此，非上市金融工具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先前賬面值與公平值1,875,000港元之間並無差額。
- (III)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可換股債券投資之全部債務部分及衍生工具部分已重新分類至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部分導致金融資產未能符合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準則，原因為嵌入式特徵不可分割，而該項應收可換股貸款之整體合約條款不會導致純粹為支付該項貸款之本金及未償還本金金額之利息。因此，該項可換股債券之投資全部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先前賬面值與公平值之間的差額2,810,000港元已計入期初保留盈利。

下表概述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各類金融資產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原有計量類別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新計量類別：

金融資產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原有分類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新分類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之賬面值 千港元	重新計量 千港元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之賬面值 千港元
非上市投資基金	可供出售 (按公平值) (上文附註(I))	按公平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	59,047	—	59,047
非上市股本投資	可供出售 (按公平值) (上文附註(I))	按公平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	—	—	—
非上市金融工具	可供出售 (按公平值) (上文附註(II))	按公平值計入 損益	1,875	—	1,875
可換股債券投資	債務部分： 攤銷成本 (上文附註(III)) 衍生工具部分： 按公平值計入 損益	整體而言： 按公平值計入 損益	417,783	(2,810)	414,973

(ii) 金融資產減值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改變了本集團之減值模式，由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已產生虧損模式」改為「預期信貸損失(「預期信貸損失」)模式」。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本集團早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的時間就貿易應收賬款、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合約資產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投資確認預期信貸損失。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受預期信貸損失模式規限，惟本期間之減值並不重大。

## 預期信貸損失模式

### 貿易應收賬款之減值

誠如上文所述，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損失，其確認所有貿易應收賬款之全期信貸損失。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所釐定貿易應收賬款之虧損撥備如下：

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即期	逾期超過 90日	逾期超過 120日	逾期超過 12個月	總計
預期信貸損失率(%)	1.34	1.34	1.34	1.34	1.34
賬面總值(千港元)	<u>10,410</u>	<u>5,133</u>	<u>3,510</u>	<u>2,023</u>	<u>21,076</u>
虧損撥備(千港元)					<u>(94)</u>

截至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在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貿易應收賬款之虧損撥備增加約為94,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貿易應收賬款之虧損撥備進一步增加約3,000港元。

### (iii) 對沖會計處理

由於本集團並無就其對沖關係應用任何對沖會計處理，故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對沖會計處理對本集團並無影響。

### (iv) 過渡安排

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過渡性條文，以使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全面獲採納而毋須重列可資比較資料。因此，新預期信貸損失規則所產生之重新分類及調整並無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反映，惟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之財務狀況表中確認。此舉指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產生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之賬面值差異在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於保留盈利及儲備中確認。因此，二零一八年呈列之資料並不反映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規定，惟反映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

以下評估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首次應用日期(「首次應用日期」)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而作出：

- 釐定持有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型；
- 指定及撤銷原先指定之若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及
- 指定並非持作買賣之股本投資的若干投資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倘於債務投資之投資在首次應用日期具有低信貸風險，則本集團假設該資產之信貸風險自其初始確認起並無顯著增加。

##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及相關詮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建立一個五步模式，以將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入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益以能反映實體預期就向客戶轉讓貨物或服務而有權在交換中獲取之代價金額進行確認。

本集團在無可行權宜方法下已採用累計影響法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本集團已將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累計影響確認為於首次應用日期(即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對保留盈利期初結餘之調整。因此，並無重列二零一八年已呈列之財務資料。

###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以下為可能與本集團財務報表相關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並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目前有意在該等準則生效之日應用該等變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sup>1</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附帶負補償之預付款項特點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利息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期間的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的修訂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期間的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合營安排的修訂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期間的年度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的修訂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期間的年度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借款成本的修訂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間出售或注入資產 <sup>3</sup>

<sup>1</sup>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該等修訂原定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期間生效。生效日期現已被遞延／移除。提早應用該等修訂仍獲准許。

### 3. 收益及分類資料

年內收益指向外間客戶出售貨品而已收及應收款項之公平值扣除年內之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製造藥品	75,821	60,176
藥品貿易	<u>13,397</u>	<u>25,586</u>
	<u><b>89,218</b></u>	<u><b>85,762</b></u>

營運分類按照向首席營運決策者提供之內部報告貫徹一致之方式報告。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營運分類表現的首席營運決策者已被識別為作出戰略決策的董事會。

本集團之經營業務乃按照其業務性質及所提供之產品獨立分類及管理。本集團各經營分類乃提供產品之策略性業務單位，各業務分類之風險及回報不盡相同。可呈報經營分類之概要詳情如下：

- (a) 製造分類從事開發、製造及銷售藥品(「製造」)；
- (b) 貿易分類從事推廣及經銷進口藥品(「貿易」)；及
- (c) 基因開發分類從事基因相關技術之商業開發及研發(「基因開發」)。

## 分類收益及業績

以下為按可呈報經營分類劃分之來自經營業務之本集團收益及業績。

	製造		貿易		基因開發		總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收益								
向外間客戶銷售	<u>75,821</u>	60,176	<u>13,397</u>	25,586	—	—	<u>89,218</u>	85,762
分類業績	<u>(3,633)</u>	(3,695)	<u>(6,624)</u>	(6,009)	<u>(85)</u>	(83)	<u>(10,342)</u>	(9,787)
未分配之其他收入							10,214	90,514
未分配之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79,789	(37,735)
企業開支							(7,556)	(7,217)
可換股債券之實際利息開支							(7,823)	(6,590)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u>(908)</u>	<u>1</u>
除所得稅前溢利							63,374	29,186
所得稅(支出)/抵免							<u>(50)</u>	<u>86</u>
本年度溢利							<u>63,324</u>	<u>29,272</u>

分類溢利/(虧損)指在並無分配利息收入、可換股債券投資之實際利息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企業開支、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及可換股債券之實際利息開支之情況下，各分類賺取之溢利/(產生之虧損)。此計量為向首席營運決策者(即董事會)呈報以用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

## 分類資產及負債

以下為按可呈報經營分類劃分之本集團資產及負債。

	製造		貿易		基因開發		總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b>分類資產</b>								
分類資產	184,818	201,454	86,162	90,707	6	6	270,986	292,167
可換股債券投資							469,737	417,783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330,062	330,970
企業及其他資產							125,301	175,863
資產總額							<u>1,196,086</u>	<u>1,216,783</u>
<b>分類負債</b>								
分類負債	75,390	82,269	8,293	4,700	64	64	83,747	87,033
可換股債券							49,635	41,812
企業及其他負債							1,133	20,859
負債總額							<u>134,515</u>	<u>149,704</u>

就監察分類表現及於分類間分配資源而言：

- 除可換股債券投資、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以及企業及其他資產外，所有資產均分配至經營分類；及
- 除可換股債券以及企業及其他負債外，所有負債均分配至經營分類

## 其他分類資料

	製造		貿易		基因開發		總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計入分類溢利或虧損計 量之數額：								
折舊及攤銷	6,312	6,393	86	94	—	—	6,398	6,487
未分配折舊及攤銷							132	133
							<u>6,530</u>	<u>6,620</u>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虧損 撥備淨額	255	3,218	—	—	—	—	255	3,218
已收回壞賬	—	(3,431)	—	—	—	—	—	(3,431)
出售物業、廠房及 設備之虧損	734	—	—	—	—	—	734	—
存貨減值虧損(撥 回)/撥備淨額	(44)	85	—	—	—	—	(44)	85

#### 4. 其他收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	2,947	1,806
政府補助	257	172
可換股債券投資之實際利息收入	—	83,266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之估算利息收入	6,883	5,270
來自一間聯營公司之貸款利息收入	127	—
	<u>10,214</u>	<u>90,514</u>

#### 5.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734)	—
可換股債券投資之衍生工具部分之公平值變動	—	(16,78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可換股債券投資	79,789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短期投資	61	—
可供出售投資減值虧損	—	(20,953)
撥回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2	—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虧損撥備淨額	(255)	(3,218)
已收回壞賬	—	3,431
	<u>78,863</u>	<u>(37,522)</u>

#### 6. 除所得稅前溢利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核數師酬金	700	798
預付租賃付款攤銷	234	233
投資物業折舊	59	6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237	6,327
確認為費用之存貨成本	39,618	43,713
有關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賃費用	1,826	1,826
存貨減值虧損(撥回)/撥備淨額	(44)	85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薪金、花紅及津貼	21,038	23,36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705	2,484
	<u>2,705</u>	<u>2,484</u>

## 7. 所得稅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之所得稅支出／(抵免)款項指：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 香港	12	45
— 中國企業所得稅	—	—
— 其他司法權區	40	40
	<u>52</u>	<u>85</u>
往年度超額撥備		
— 香港	—	—
— 其他司法權區	(2)	—
	<u>(2)</u>	<u>—</u>
	<u>50</u>	<u>85</u>
遞延稅項		
— 本年度	—	(171)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
	<u>—</u>	<u>(171)</u>
所得稅支出／(抵免)	<u>50</u>	<u>(86)</u>

根據自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起生效之兩級利得稅稅率制度，香港利得稅乃按首2,000,000港元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8.25%(二零一八年：16.5%)作出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25%(二零一八年：25%)。

於其他司法權區產生之稅項乃按有關司法權區現行稅率計算。

## 8.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b>盈利</b>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	64,030	29,930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換股債券利息	<u>7,823</u>	<u>6,590</u>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盈利	<u><b>71,853</b></u>	<u><b>36,520</b></u>
	二零一九年 千股	二零一八年 千股
<b>股份數目</b>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390,000	2,390,000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換股債券	<u>900,000</u>	<u>900,000</u>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b>3,290,000</b></u>	<u><b>3,290,000</b></u>

## 9. 股息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並未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二零一八年：無)，而自報告期末以來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

## 10.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應收票據	1,490	2,063
貿易應收賬款	58,722	61,318
減：貿易應收賬款減值虧損撥備	<u>(40,165)</u>	<u>(42,305)</u>
	<u><b>20,047</b></u>	<u><b>21,076</b></u>

本集團與其客戶之貿易條款主要為賒銷，惟新客戶一般需要預先付款。一般情況下，客戶可獲得為期120日至180日之信貸期，而若干主要客戶可延期至最多一年。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扣除貿易應收賬款減值虧損撥備)基於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90日內	10,932	10,410
91至180日	5,170	5,133
181至365日	<u>3,945</u>	<u>5,533</u>
	<u><u>20,047</u></u>	<u><u>21,076</u></u>

## 11.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貿易應付賬款為不計息，而本集團獲授之一般貿易信貸期介乎發票日期起計兩至三個月。

根據發票日期之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90日內	3,202	4,714
91至180日	4,186	1,186
181至365日	44	96
1至2年	176	371
2年以上	<u>517</u>	<u>549</u>
	<u><u>8,125</u></u>	<u><u>6,916</u></u>

## 摘錄自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將於獨立核數師報告內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出具一份保留意見。有關詳情摘錄如下：

### 「保留意見

吾等認為，除本報告內保留意見之基準一節所述事宜的影響外，綜合財務報表已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以及其於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編製。

### 保留意見之基準

#### *影響期初結餘及比較數字之上一年度審核範圍限制*

就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的核數師報告中，載述就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的審核範圍限制無法表示意見。有關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之核數師報告。

由於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構成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相關數字之基礎，就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賬面值發現之任何須作出之調整將對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期初結餘造成重大影響及對業績及相關披露事項產生重大影響。」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 整體表現回顧

全球經濟增長於二零一八年初始令人振奮，但該增長隨著時間推移而顯著放緩，此現象反映各地區的增長勢頭減弱及增長呈現分化趨勢。面臨複雜國際情勢及與美國之間之緊繃貿易態勢，中國經濟於二零一八年錄得自一九九零年以來最低增長率6.6%。儘管面臨該等挑戰，於第十三個五年規劃(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二零年)的第三年，中國結構性改革由快速增長至高質量發展取得進展，並於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維持增長6.4%。隨著深化醫療改革及健康中國2030規劃，醫藥行業之監管環境正經歷重大變動。全面機構重組包括重組藥品監管機構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現已易名為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並受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直接監督)、設立由國務院直接監督之國家衛生健康委員會及國家醫療保障局，將促進醫療改革發展及推動健康中國之新措施。國家政策之頻繁出台及該等機構重組反映中國政府為其人民改善藥品及醫療服務之可及性及可承受性之決心，並使中國於效力、安全及質量方面更貼近國際監管原則。伴隨一系列政策變動(包括調整醫保目錄、全面實行兩票制、於11個城市採用藥品集中採購新安排以促進按最低價格供應最低數量之優質藥品招標)之深化醫療改革已帶動行業之新一輪整合，同時鼓勵研發創新藥品，以滿足亟待解決的藥品需求。具規模經濟之大型醫藥公司紛紛於市場各分類冒升，作為市場強大的競爭者，已為本集團帶來龐大壓力。

儘管市況嚴峻，本集團之製造分類持續實現收益增長及提升利潤率，其足以補足進口分類收益及毛利之下降。因此，本集團之收益及毛利分別增加至89,2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85,800,000港元)及49,6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42,000,000港元)，較上一個財政年度增加約4.0%及18.0%。

本集團之除所得稅前經營溢利為約63,4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9,200,000港元)，相當於增加約34,200,000港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來自本集團可換股債券投資之公平值變動而產生之淨收益增加約13,300,000港元，以及無就非上市基金投資有關的未變現虧損作出減值撥備以對比去年錄得約21,000,000港元的減值撥備，而其年內產生之公平值虧損約59,000,000港

元於採納在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生效有關金融工具之新會計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於損益以外之其他儲備確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之年度溢利為約64,000,000港元，較上一個財政年度之溢利約29,900,000港元增加約34,100,000港元。

## 收益及經營業績

### 自產藥品業務

年內，管理層繼續實行上一年之戰略舉措，透過調整分銷渠道、與擁有廣泛分銷網絡之分銷商及外判服務供應商合作以擴大市場覆蓋範圍，以提升本集團產品於農村及社區之知名度。該等戰略舉措使該分類能夠提升其競爭地位、擴大市場份額並抓住新增長機遇。因此，分類收入增長至約75,8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60,200,000港元)，相當於增加15,600,000港元或26.0%，而有關增加足以抵銷勞工及材料成本上漲，毛利增加約15,100,000港元。

隨著收益增長，管理層為限制信貸風險而加強風險管理措施以監管客戶之信譽及應收款項之收回情況，而呆壞賬撥備大幅減少至約3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3,200,000港元)，相當於減少約3,000,000港元。然而，較上一年度收回3,400,000港元，本年度並無進一步收回壞賬。

儘管收益及毛利增長對分類業績帶來正面影響，惟該分類明顯受到銷售及營銷活動之高成本所影響。就於座談會、研討會及推廣活動中投入重大資源，以應對與競爭對手爭奪市場份額之激烈交鋒，此舉致使銷售及營銷開支較去年激增超過14,200,000港元。連同在因應污染物排放之環保規定日益嚴格之情況下，以天然氣鍋爐替代燃煤鍋爐而產生之撇銷虧損約700,000港元，分類虧損則略為減少至約3,6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3,700,000港元)。

於誠如上述之具高度競爭及嚴峻之監管環境下，管理層相信收益增長隨而增多支出的銷售及營銷開支可能會影響短期表現，惟長遠來看，提升收益增長及建立品牌知名度最終將有助於提高盈利能力。除採取擴大市場覆蓋範圍之舉措外，管理層將繼續專注於提高產品質量、降低生產及營運成本，從而提升業績表現。

## 進口藥品業務

整體市況對分類表現造成不利影響。誠如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發出之本集團中期報告中所述之不利因素，包括來自中國製造商具競爭性之產品的激烈競爭、對進口產品之日益嚴格監管審查、就重續二零一七年十月到期之中樞神經系統產品進口許可證審批程序，以及皮膚治療產品（「該皮膚藥品」）之海外現場檢查結果等不確定因素已削弱上半年之業績。下半年之分類收益因該皮膚藥品（為進口藥品分類之主要收益貢獻者）之現場檢查結果而進一步萎縮。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五日之公告所披露，據本集團瞭解，中國當局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底總結若干製造規範問題，其要求該皮膚藥品製造商採取補救措施以全面遵守中國製造規範，並決定暫停該皮膚藥品於中國銷售。按與本集團客戶及供應商之合約條款規定，本集團將不會涉及該皮膚藥品之產品回收。

鑒於此艱難之經營環境，分類收益大幅下跌至約13,4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5,600,000港元），相當於減少約12,200,000港元或47.6%。儘管管理層已審慎將行政成本維持在最低水平，惟收益及毛利減少導致分類虧損約6,6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6,000,000港元），相當於增加約600,000港元。

由於據本集團瞭解該皮膚藥品及中樞神經系統產品之相關製造商仍在與中國有關當局解決問題，因此，本集團認為該分類之虧損情況將可能延續至下一年。然而，本集團及其業務夥伴一直共同努力，冀能長遠解決所有這些問題，以儘快使其進口產品重回中國市場。管理層相信，本集團與其業務夥伴齊心協力之成果將最終反映於分類表現中。

## 基因開發業務

於本年度，基因開發業務仍未開展，故並無錄得任何收益。

##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本集團持有進生有限公司（「進生」，連同其附屬公司稱為「進生集團」）49%股權，進生集團之主要資產為有關進行中之研發項目（「進行中之研發」）之無形資產，當中涉及口服胰島素產品（「產品」），其仍在臨床測試階段。作為進生之少數股東，本集團已與領航醫藥及生物

科技有限公司(「領航醫藥」)(擁有進生51%股權之股東)緊密協作，監察口服胰島素項目之進展情況，以促使產品成功推出市場。

誠如二零一八年年報所述，商品化該產品之時間表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中前後。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五日刊發補充公告，以提供有關以下方面的進一步資料：(i)管理層及審核委員會對不發表意見之立場；(ii)商品化該產品的預期時間表之調整；(iii)本公司於推出該產品進程之參與；及(iv)該產品之最新情況。

參照進生集團之營運資金需求，領航醫藥及本公司透過彼等各自之全資附屬公司(作為貸款方)及進生(作為借款方)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七日訂立一份股東貸款協議，向進生提供總額為30,000,000港元之貸款(「該貸款」)，由領航醫藥集團提供51%款項(即15,300,000港元)及由本集團提供49%款項(即14,700,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九月，進生已提取該貸款之10,000,000港元，其中本集團應佔4,900,000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福仕生物工程有限有限公司(「福仕」，進生集團成員之一)已落實委聘合約研究機構(「合約研究機構」)並與合約研究機構訂立一份技術服務協議，以進行該產品之臨床研究。清華大學與福仕已訂立補充協議，將合作安排之期限延長五年至二零二三年十月，據此福仕繼續享有將該產品之相關技術商品化及製造和銷售該產品之獨家權利。

委聘合約研究機構後，合約研究機構一直與項目團隊合作，以甄選參與臨床測試的醫院；與候選的醫院舉行會議。福仕已委聘一間醫院作為臨床測試的領導醫院或項目主要研究者。同時正在委聘其他候選醫院，並已為臨床測試製造口服胰島素樣本。鑒於近期進展及進生集團重估時間表，預期該產品商品化的時間表將改為二零二二年一月前。

就評估進行之研發的可收回金額及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的公平值，本集團委聘了獨立合資格估值師羅馬國際評估有限公司(「估值師」)進行估值。在進行估值時一直採用資產基礎估值法，而進行之研發的可收回金額乃使用現金流量預測根據公平值計算釐定，其中根據預算銷售額及毛利率計算之估計現金流入乃基於對市場發展之預期，及其包括於二零二二

年一月前取得有關政府監管部門批准及推出該產品。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應佔進行中之研發的估計公平值並經計及無控制權之折讓後釐定。

進行中之研發應佔預期未來經濟利益乃假設自商品化該產品涵蓋十年期間。用於計算現金流量預測之若干關鍵參數如下：

貼現率(除稅後)	23.64%
增長率	3%
毛利率	64.44%

在進行減值評估時，經考慮當前市況、各現金流量預測所使用假設的合理性及估值師進行之估值表明其公平值超出賬面值，本公司董事並無發現任何跡象顯示於聯營公司之權益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可能須作出減值，故認為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毋須作出減值。

本集團將繼續與領航醫藥緊密協作，監察口服胰島素項目之進展情況，以促使產品成功推出市場。此外，本集團於必要時將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就於聯營公司之權益之賬面值進行減值評估。

#### **其他收入及收益及虧損淨額**

其他收入及收益及虧損淨額合計錄得收益約89,1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53,000,000港元)，增加約36,100,000港元或68.1%。該增加主要歸因於(i)來自本集團可換股債券投資之公平值變動而產生之淨收益增加約13,300,000港元；及(ii)無就非上市基金投資有關的未變現虧損作出之減值撥備以對比去年錄得約21,000,000港元的減值撥備，而於採納有關金融工具之新訂會計準則(即於本集團現時會計期間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其於年內產生之公平值虧損約59,000,000港元乃於損益外之其他儲備確認。

#### **銷售及分銷費用**

本集團銷售及分銷費用增加至約40,2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32,300,000港元)，相當於增加7,900,000港元或24.5%。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進口分類之收益減少導致推廣開支減少及製造分類之收益增長導致營銷開支增加之綜合影響所致。

## 行政費用

行政費用保持相對穩定，約為26,4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7,000,000港元)，相當於小幅減少600,000港元或2.2%。有關減少反映出本集團持續專注於執行成本控制措施以控制費用及提升盈利能力。

## 前景

儘管全球增長勢頭減弱及中美貿易戰升溫，世界銀行於近期作出公佈，維持其對二零一九年中國經濟增長6.2%之預測。在經濟穩步發展之情況下，預期中國政府將根據第十三個五年規劃及健康中國2030規劃持續就醫療改革投入資源。隨著中國政府為推動該等規劃而對藥品監管部門進行重組並建立新機構，醫藥行業已踏入監管影響力水平有所提升之新體制，其對行業產生重大且深遠之影響。新一輪政策(包括藥物集中採購之新制、輔助用藥之監管及全面實施兩票制)已加劇市場競爭並對本集團帶來重大挑戰。

有鑒於各項挑戰不斷加劇之競爭態勢，開發本集團自有優質產品及透過提升其生產技術增強本集團核心競爭力對建立本集團長期發展及增長之有利勢頭仍屬至關重要及必需。除提升生產效率及加強成本節約之措施外，本集團將繼續借助其製造分類之規模經濟、產品質量及穩健分銷網絡的競爭優勢，以爭取更大市場份額，從而達致更佳表現。由於本集團一直專注於加強本集團製造分類發展之基礎，並於近年來呈現正面進展，本集團相信，其進口藥品貿易分類之虧損情形於短期內將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本集團之財務狀況依然穩健。

展望將來，由於醫藥行業之監管政策持續出現根本性之變化，營運環境將會極具挑戰性。然而，本集團相信，隨著中國人口老齡化加速、慢性疾病增多及生活水平不斷提高，需求將繼續增加，而行業將維持穩定增長。與此同時，本集團將繼續努力採用靈活之策略以應付市場挑戰，從而改善本集團的業務營運，並密切注視各項可使其收入來源多元化的商機。

## 財務回顧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之策略為透過將現金流量維持於穩健水平審慎地管理其財務資源，以確保所有財務承擔可如期償還。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之現金流量及銀行信貸為其營運提供資金。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包括已抵押銀行存款)約169,9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82,300,000港元)，相當於減少約6.8%。有關減少主要由於營運資金變動及動用可換股債券投資之已收利息收入約25,000,000港元以向進生分別還款約19,800,000港元及提供股東貸款約4,900,000港元而提供資金之綜合影響所致。

本集團於年內並無銀行借款，惟擁有貿易融資之銀行信貸融資，其乃以本集團之定期存款約21,0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0,500,000港元)以及本公司與其若干附屬公司提供之公司擔保作抵押。一般而言，本集團之貿易融資需求並無重大季節性波動。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借款與總資產之比率為0.041(二零一八年：0.051)，乃按本集團總資產1,196,1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216,800,000港元)及總債項約49,6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61,600,000港元)(包括可換股債券49,6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41,800,000港元)及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零港元(二零一八年：19,800,000港元))計算。

### 外匯風險

除部分採購是以歐元計價外，本集團之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列值。本集團透過密切監察外幣變動和於適時購買即期外匯以履行付款責任等措施來執行外匯風險管理。本集團於年內並無進行外幣對沖活動，然而，本集團在合適時機將會以金融工具作風險對沖用途。

### 非上市基金投資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KKC Capital SPC(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隔離投資組合公司)共持有80,000股參與股份(「有關參與股份」)，總代價為80,000,000港元(「該等基金」)。於年內，該等基金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採納有關金融工具之新訂會計準則時已由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之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可供出售投資重

新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由於中美貿易戰所導致之股市大幅波動及疲弱企業盈利，已於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確認公平值虧損約59,047,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之該等基金詳情載列如下：

非上市投資名稱	業務簡介	所持單位數目	投資成本 千港元	市值 千港元	(附註)	佔本集團 資產總值 百分比
					確認為按公平值 計入其他全面收 益儲備虧損 千港元	
KKC Capital High Growth Fund Segregated Portfolio	投資目標為透過主要投資於上市及非上市股份、權利及認股權證以取得長期資本增值。投資管理人為KKC Capital Limited，而其投資顧問為輝亞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其獲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發牌可進行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	80,000	80,000	—	80,000	—

附註：於該結餘中，由於採納有關金融工具之新訂會計準則，於去年損益內確認有關減值虧損約20,953,000港元，並轉撥至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

為減輕虧損，董事會考慮就識別投資者以收購有關參與股份探索可能性，惟視乎該等基金當時之表現及潛在投資者之出價而定(如有)，並遵照上市規則之規定。

### 僱傭和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聘用171名僱員(二零一八年：178名)。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為約23,7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約25,800,000港元)，主要由於製造分類員工人數減少所致。

本集團乃根據行業慣例向僱員支付薪酬。其員工利益、福利和法定供款(如有)乃按照其營運實體之現行勞動法實行。

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四日，本公司股東已批准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於獲得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委員會批准後，該計劃已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九日生效，除非被另行取消或修訂，否則將自該日起十年內維持有效。

該計劃將讓本集團可獎勵為本集團作出貢獻之僱員、董事及其他經挑選之參與者，亦有助本集團招聘及挽留有利本集團增長之優秀專才、主管及僱員。

自該計劃的生效日期起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概無根據該計劃授出購股權。

## 企業管治

本集團認同達致及監控高水平企業管治之重要性，務求符合商業需要及規定以及其全體股東之最佳利益。本集團承諾竭盡所能達致高水平之企業管治。

董事認為，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內之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採納及應用守則條文，惟下列若干偏離者除外。

守則條文第A.1.3及A.7.1條規定，須就每次董事會例會發出十四日通知，且須就例會（及只要所有其他情況切實可行時）適時向全體董事寄發全部議程及相關董事會文件，並至少在計劃舉行董事會或其轄下委員會會議日期的三日前（或其他協定時間內）送出。本公司同意須給予董事充足時間以作出適當決策。就此而言，本公司採用一個更靈活之方法（亦會給予充足時間）召開董事會會議，以確保作出具有效率及快速明智之管理層決策。

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分開，且不應由同一人兼任。謝毅博士擔任本公司之主席兼行政總裁。然而，由於本公司所有主要決策均於諮詢董事會成員後作出，故本公司相信，即使由同一人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亦足以維持權力與權限之平衡。

守則條文第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應按特定任期委任，並須接受重選。本公司偏離此守則條文，原因是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董」）並非按特定任期委任。然而，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獨立非執董須退任及重選。此項偏離之原因為本公司相信董事應為本公司股東之長遠利益而作出承擔。

守則條文第A.4.2條規定，每名董事應最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三分之一在任董事須輪值退任，惟主席、副主席或董事總經理毋須輪值退任。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偏離守則條文。本公司認為主席／副主席／董事總經理之連任及彼等之領導對業務

及主要管理層之穩定性非常重要。輪值方法可確保董事合理連任，從而符合本公司股東之最佳利益。

守則條文第A.4.2條亦規定，所有獲委任填補臨時空缺之董事須於獲委任後的首屆股東大會上由股東選舉。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任何獲委任之董事任期僅直至下次股東週年大會為止。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偏離守則條文。然而，本公司相信於股東週年大會處理此日常事務符合本公司股東之最佳利益。

守則條文第E.1.2條規定，董事會主席應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由於其他重要事務在身，謝毅博士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條文，本公司執行董事樓屹博士已獲委任主持股東週年大會並回答本公司股東之提問。

守則條文第E.1.5條規定，本公司應設立派付股息的政策。本公司並無設立股息政策，原因為本公司認為經計及本公司當時的財務表現、營運及資本要求及市況的因素釐定股息支付更為合適，以使本公司處於更有利之地位，應對其未來發展，此舉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本公司將繼續審閱及監控上述情況，如情況需要，將會對有關常規作出改善。

##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操守守則。經向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均一直遵照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審核委員會**

為檢討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匯報程序及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成立審核委員會（「委員會」），並以書面列出其職權範圍。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

董組成。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已由委員會審閱。委員會認為該等財務報表已符合適用之會計準則及聯交所及法例規定，並已提供足夠披露。

## 刊發業績公告及年度報告

業績公告已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extrawell.com.hk](http://www.extrawell.com.hk))。年度報告將在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於上述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精優藥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謝毅

香港，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之董事名單：

執行董事：

謝毅博士

樓屹博士

程勇先生

王秀娟女士

廖國華先生

盧志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

方林虎先生

薛京倫先生

金松女士

\* 僅供識別